

再爱

天涯 | 著



宁波出版社

NINGBO PUBLISHING HOUSE

再 愛

天 涯 著



宁波出版社
Ningbo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再爱/天涯著. —宁波:宁波出版社,2007.12

(浙东作家文丛.第5辑/李浙杭主编)

ISBN 978-7-80743-161-9

I.再... II.天... III.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I 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199203 号

浙东作家文丛(第5辑)·再爱

本册作者 天 涯

出版发行 宁波出版社(宁波市苍水街 79 号 315000)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宁波报业印刷发展有限公司

责任编辑 井志强 刘怀中

开 本 787 毫米×1092 毫米 1/16

字 数 3003 千(本册字数 215 千)

印 张 248(本册 17.75 印张)

版 次 2007 年 12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0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80743-161-9

定 价 385.00 元(全十六册)



天 涯

本名沈淑波。浙江宁波鄞州人。中国作家协会会员。已出版散文诗集《无题的恋歌》、《再见钟情》，诗集《今生有约》，报告文学《新鄞州人》，长篇小说《夜半残梦》、《无色冷唇》等。有作品入选全国多种选本。

风花雪月的背后(代序)

秦兆基

天涯的小说《再爱》写得不错,耐得住品嚼。

读了以后,首先想到的是这部长篇小说应该归入哪一类。看起来这种思维方法陷入了小说类型学的框框,并不可取。其实就小说题材进行分类,是小说研究的经典方式之一。鲁迅的《中国小说史略》,对中国古代小说的断代研究,就是从分类入手的。因为分类可以从题材的选取和表现看出作者的取向,也可以从同类型的作品的比较之中,探讨其因袭与创新之处,评价其得失。

《再爱》,主体是写子虚市一家市报——子虚晨报社里发生的故事,书中的人物是新闻从业人员:记者、编辑和报社领导,作家,公务员,儒商,概括起来说:都市白领。作为这一群人核心的是报刊记者,因而广义地说,《再爱》是写文士、儒林,属于都市儒林小说;狭义地说,是写新闻界,属于都市新闻界小说。写儒林的小说,现当代文学中并不多见,其中目前影响较大的要数钱锺书的《围城》和杨绛的《洗澡》,不过前者是写抗战中流亡大学中的教授们生活的,后者是写解放初期一家文学研究所中知识分子思想改造的,两者与都市生活关系不大。

写都市新闻记者生活的小说,也不多见。记者比起教授、学者来,似乎是另类,有其特殊性。因为记者又是行者,新闻是走出来的,记者的触角遍及整个社会,举凡社会种种事件、人们的疾苦、

好恶,乃至神经末梢的颤动,都是最先和最多感受到的。有人讲报纸是时代的风信标,是社会的窗口,很有道理。

天涯的《再爱》从新闻界切入,由记者的采访活动和私人生活逐渐延伸开去,从报社到文学界、政界、商界直至街头巷尾、社会底层,构成了一个网络,让我们目睹和感受了现代都市种种人的生活:庄严的,恪尽职守的;灯红酒绿,在觥筹交错中进行权钱交易的;表面上道貌岸然,暗地里蝇营狗苟的;一掷千金,游戏人生的;为生存苦苦挣扎的。城市人群的众生相,无不展露于作者笔下。

就这点而言,天涯不是仅就知识分子生活的小圈子来写作的。尽管从儒林生活中也可以感受到时代的风云、社会生活的律动,然而知识分子毕竟只是社会的一个层面,生活囿限在一定的范围内。天涯的《再爱》则全视角、全方位地展现了现代都市生活,构成了现代都市的风情画和风俗画,有其特定的意义在。

随着改革开放深入,经济飞速发展,中国现代都市正在日趋物质化、世俗化、情欲化,老城市浪漫的脉脉温情已经不复存在。这种情况自然也影响了新闻圈子里的记者、编辑。在竞争机制下,子虚晨报社的新老记者们展开了一轮轮的较量。

竞争是从女主人公林晓印等刚进入报社的五个大学生发端的。他们面临着决定去留的三个月的实习期,没有成绩就要淘汰出局。为了能有所建树,大家都使出了浑身解数。书中重点写了林晓印和另一个女孩子贾小玲之间的比量。这场比量前后延续三个月,从新闻场到情场。

新闻场比量的表现形式为专题报道的选定与制作。这种专题报道现代新闻学上称为深度报道,或跟踪报道。这场新闻场上的比量,或者说,争斗、竞争由贾小玲一方组织的,有“家庭冷暴力”、“女记者卧底聊天室——一夜情微露真面目”等专题;由林晓印一方组织的有“全国中小学生‘和谐杯’廉政作文大奖赛活动”、“百

人说廉政”、“三问医院：患者到底有没有知情权？”等专题。这些连续报道，确实给这份原本死气沉沉的《子虚晨报》带来了某些生机和活力，至少是版面活跃了，报纸看的人多了，记者们的敬业精神、使命感被激发起来了。但从体现新闻载体的根本使命来看，并没有起到宣传党的政策、传播信息、进行舆论监督的作用，仅仅是表面热闹。有的专题报道是为了投合领导的兴味，有的只是为了满足小市民的猎奇心理。这场专题报道制作的比量，概括起来说，不外是郑重而轻微的颤动，尖锐而没有名目的斗争。

情场的比量似乎更为精彩，范围也更广。在年轻一代方面，一是由于林晓印进入报社，社交圈扩大，商人李林森的追求，引发了男友蒋叶的疑忌，拉拢了贾小玲做内线，形成了林、李、蒋的三角恋爱和蒋、贾之间的性爱关系；二是蒋叶尝试精神冒险，玩起“一夜情”，和多个女人结成性伴侣，演出种种情色故事；三是贾小玲借作内线，横刀夺爱，而又不甘心被玩弄，最后让蒋叶竹篮打水一场空；四是浪漫成性的唐璇回头是岸，与王伟消除误会，相知、相恋，找到人生归宿；五是八面玲珑的韩青青，周旋于权力男人之间，又难抑内心的孤独感。这些年轻人演出了一串纠缠在一起的充满戏剧性的情爱故事。在老一代那边，也是充满了性爱纠葛。好色的报社总编郑雄的拙劣表演，副总编李玉珠的婚外情，李的丈夫杨海的性压抑，文联主席江淮妻子带有变态的性猜忌。

新闻场与情场的比量，两者交相为用，像经线和纬线交织在一起，构建成全书的骨架，形成了一个又一个高潮，显得煞是好看。

从新闻场与情场的关系来看，哪一个方面是主要的，最值得关注的呢？风花雪月，儿女情私比起大环境中官场、文场的勾心斗角、恩恩怨怨显得有意思。但是情感的萌生与变化源于现实，现代都市的大环境和小说人物的具体环境，自然地形成了人物的性格，引发了人物的情感活动。在外来事件的作用之下，人物必然会

作出自己的抉择,采取行动,作出反应,形成自己的生活轨迹。正像刘索拉一篇小说的名字《你别无选择》。人物堕落也好,精神升华也好,皆可以从人物与环境的关系上得到合理的解释,读者应该更多地看到风花雪月、儿女情私背后的人们情感活动的内驱力,扶隐显幽。

情爱是人们生活很重要的一部分,但不是它的全部,情爱从属和粘附于人们的整体生活,但也不失为窥见人们灵魂的窗口。正如天涯自己所说的:“无论是表面风光、内心沧桑的李玉珠,还是自私圆滑、又良知未泯的贾小玲,抑或迷恋错爱、最后觅得真情的唐璇和八面玲珑、看透世情又期待再爱的韩青青等等,她们的悲欢离合,不是凭空生出来的,与我们生活的这个大环境息息相关。”

我们不妨依据天涯的提示从对人物形象的分析中去看世情吧。作者笔下写得最为生动、最为透彻的莫过于李玉珠和贾小玲。她们属于同一类型,可以说,从贾小玲的身上可看出李玉珠青春时代的影子,从李玉珠身上可看出贾小玲未来的走向。不过时代不同了,比起李玉珠来,贾小玲大有青出于蓝而胜于蓝之势,一管水货唇膏,赢得了李玉珠的好感;两样廉价的小礼品,化解了她与唐璇的隔阂,她老于世故,连此间高手李玉珠也不得不赞叹,称她为“小人精”。更为出色的是她在林晓印与蒋叶之间扮演的角色,插足于林蒋之间,在林晓印面前声色不动,始终以同情者和密友的身份出现,在蒋叶面前,操纵着对方的情感,即使在难以自控的情况下,也步步设防,为自己留一个后手,在与蒋叶摊牌的时候,文的、武的都来得。在新闻策划上,也不乏高招。她的智谋和心术,似乎远远超出她的年龄界限。

如果在文学作品中寻找可以对应的形象的话,薛宝钗没有她这样文武全才,不像她这样张扬。要说《围城》中的孙小姐吧,心有韬略,但是目光没有她这样远大。差可比拟的,就是《红与黑》中的

于连。大体相同的外界情势,大体相同的个人背景,大体相同的才略,大体相同的野心。法国王政复辟时代与当今时代有着某些类似之处,两者都是一个诱惑太多的时代,都是一个机会与挑战并存的时代,也都是一个可以抓住时机可以改变命运的时代。如果说于连是那个时代的风云人物,那么贾小玲则是当今时代所催生出来的幸运儿。

不能用《上海宝贝》、《糖》之类作品中的放荡女性、性解放者与贾小玲作简单的类比。贾小玲有着自己的人生信仰、自己的价值观。与刻画其他人物手法不尽相同,天涯在写贾小玲的时候,一种方式是注意表现她的内心活动,写出她尚未泯灭的良知与行为的矛盾,她努力为自己的错误行为开脱,寻找合理的解释。比如,在贾小玲与蒋叶发生性关系以后,“贾小玲不禁暗暗骂自己没出息。现在是竞争时代,只要你有本事,什么都可以竞争。结了婚都可以离,更不用说只是在谈恋爱。怕什么。一边给自己鼓劲,一边在路上四处张望”。她总是在当今社会现象中找某些例证来为自己辩解。

另一种方式是用她自己行为的前后矛盾,揭露其虚伪。比如在贾小玲为了讨好唐璇花了钱买了首饰和首饰盒以后,“做完这一切,贾小玲才发现自己已处于非常饥饿的状态,她摸了摸口袋,花一元四毛钱买了两只茶叶鸡蛋。茶叶蛋有点咸,再说也干,咽下去有点困难,没办法,又买了一瓶矿泉水。两只鸡蛋加一瓶矿泉水下肚,贾小玲才长长地嘘了一口气,想想自己真可怜,有钱给别人花。再转念一想,吃小亏占大便宜,迟早会还回来的。”

首饰与首饰盒,书中虽然说是便宜货,但是与一元四毛钱的茶叶蛋和矿泉水比起来,恐怕要高出多少倍,她只能自己嘲笑自己,自己宽解自己了。笔者读到这里不禁会心一笑。为了生存,为了能够爬上去,人竟然能这样作贱自己。这是绝妙的讽刺文字,堪称戚而能谐,婉而多讽。

写到这里,不由思索起小说题目《再爱》的命意。据作者说,这部小说起初的题目是《灰楼》,《再爱》是后来改定的。中国人似乎很介意作品的题目,有人说,题目是作品的眼睛。其实作品的好坏与题目的关系并不那么大,一些世界名著题目却是平平。但既然再三斟酌题目,题意无疑是可以揭示文旨的。那么我们就不妨将两个题目比较一下。

《灰楼》是个空间概念,“楼”是子虚晨报的所在地,“灰”带着点象征色彩,就像林晓印初到报社的印象:“外墙涂着灰色的粗砂,东一块西一块的剥落,像老年斑。”从这个书名出发,可以理解为,随着城市改造,报社迁址,并重组为报业集团,两个总编都将受到惩处,普通编辑,如杜风云、唐璇等对新闻工作和自己的人生取向有了新的认识,王伟成了大勇者,改变了媚俗的人生态度,林晓印去向净土。既然灰楼不复存在了,就意味着会有一个新的开始。

《再爱》是一个心理概念,“爱”,不只是儿女情私,也包括对事业、对生活、对他人、对自己的感情。从这个书名出发,再爱,就是人生道路上的再选择,“悟以往之不谏,知来者之可追”,林晓印告别花花公子蒋叶,消除了对父亲的误会,消解心目中新闻工作的神圣感,到净土林芝去充当一个志愿者。报社的所有的人也都将面临新的抉择。市委宣传部长也换成了真诚与完美的化身江淮了。再爱就能找到真爱吗?李林森就是理想伴侣吗?林晓印奔向净土,其实净土如林黛玉《葬花词》所咏:“天尽头,何处是芳丘?”也如书中一次闲谈中所言及的,“净土在心中”。

改革是大潮,免不了沙泥俱下,鱼龙混杂。事实很清楚,政治改革不能进一步深化,权力寻租的状况不改变,新闻监督的作用就不能发挥,“皇老大机械模具集团公司职工跳楼事件”报道夭折的情况就不会绝迹。“再爱”只能意味着直面人生,重新选择,而不是逃避。当然“再爱”要有一个思忖的时期,一个过渡期,人们在选

择再爱的时候,先得使自己沉静下来。《再爱》的结尾,只是告诉人们书中人物觉悟到要有新爱。

在盛夏中,读天涯的小说《再爱》,是一件快事。天涯的作品,大胆而越轨的笔致,鲜活而生动的带有个性化的话语,是能忘却阅读疲劳的。但是要执笔为文,乃至写一篇序言之类的文字,真有些受不了。好在天涯是性情中人,用不着转弯子,可以放言而谈,也就并不觉得是太大的负担了。

谈了上面那些以后,似乎可以打住,但觉得还有一些意见可以供天涯在进一步探索时参考,也就一并讲一讲。

第一是小说的节奏安排问题。小说的节奏快慢应该尽可能匀称一些,变化也尽可多一些。不宜展开太慢,收束太快,也不宜总是写急管繁弦激情回荡的场合,还应该有一些光风霁月让人忘情的地方。因为高潮的形成,是力的积累。平缓的水流,流量大了,积蓄的力释放出来,才会形成洪峰。倘若《再爱》开头的节奏快些,结尾的节奏舒徐一些,书的中间再多一点平缓的足以使人回顾的场面就更好了。

其次是详写和略写、正面描写与侧面描写的选择和运用问题。正面描写、详写,在表现人物方面有着不可取代的作用,不宜一味求简,一味从侧面去写。对于郑雄,作者仅写了他无能、对女性的性骚扰,偏于略写、侧面描写,等看到结尾揭露出来的贪污、包二奶等种种劣行,未免显得突兀;李玉珠也仅仅写了她情场上的表演,对于她的政治背景、赃款的来历,有点语焉不详,这些对于人物性格的展示未免有些影响。自然《再爱》不是反贪小说,这些不必写得太多,而从现有文字看,笔墨未免吝啬了些。

最后就是在人物塑造上,天涯自己也说了,对书中某些人物,未免偏爱,有点理想化。任何一个小说作者在自己作品中都有自己心仪的人物,但是偏爱往往会着重表现其光彩之处,少了点凡夫俗子的短处,缺少了丰满的血肉。自然一些传世名作,也免不了

这个毛病,这些名作中,有的人物也是符号化的。读了天涯的《无色冷唇》后,曾经和她交换过意见,告诉她一位外国名导演的话,“爱你剧中的人物,而不要爱人物中的自己”,读了《再爱》,还想再重复一遍。

下一个作品是最好的,期待着天涯有更多的新作问世。

2007年7月31日于苏州

林晓印仰起头，眯着眼睛看面前的这幢高楼。其实说它高楼还有点夸张，只有四层，而且那样子很难看。外墙涂着灰色的粗砂，东一块西一块的剥落，像老年斑。当然，也有生命力的象征。比如吸附在墙壁上的爬山虎，从墙脚顺着往上爬，那叶重重叠叠地在阳光下舒展着，郁郁葱葱，有点一颗红心向太阳的味道。

不远处，就是铁路。每当火车通过时，这幢楼就会微微地颤动，也好像跟着喘粗气一般。

这幢上个世纪 60 年代初修的灰色大楼，曾经是子虚市标志性的建筑，大家都习惯称它为“灰楼”。

灰楼门口挂着一块木牌子，上面白底黑字：子虚晨报社。林晓印深深地吸了一口气，努力平静自己莫名激动的情绪，朝大门里面走去。

作为一名刚毕业不久的大学生，能进报社工作实属幸运，现在竞争这么激烈，人人都想找个又体面钱又多的轻松活，可这样的好事轮到的毕竟是少数。话说回来，报社工作压力也大，不过比起一般的单位，还是不错的。

这次《子虚晨报》招五名记者，报名的有五十多个人，从这个数字比例看，就能感受到其中的不易。林晓印能过五关，斩六将，靠的是自己的实力。经过笔试、面试，终于被录取了。虽说还有三个月的试用期，但对林晓印来说，应该不是大问题，她一直是个很

努力的女孩。

成为一名优秀的女记者是晓印一直的梦想,所以她在大学里选的就是新闻专业。在她心里,当记者是非常神圣的职业,记者就是一把伸张正义的利剑。

今天是上班第一天。

林晓印推开二楼新闻中心办公室虚掩的门,发现自己还是稍稍来晚了一步,一位剪着参差不齐的短发,穿着牛仔背心短裙的女孩正低头卖力地抹着办公桌。

“嗨,你早。”林晓印热情地打了声招呼。这个女孩她在面试的时候见过,也是刚招进来的记者。

短发女孩抬起头,笑眯眯地说:“早。”

“我叫林晓印,怎么称呼你?”晓印放下包包,也忙着开始打扫办公室的卫生。

“贾小玲。”短发女孩继续擦着桌子的角角落落。

这个办公室并不大,但坐的人却不少,充分利用了每一个空间。桌子紧挨着桌子,隔成一个个小格,每个小格里摆着一台液晶屏的电脑。

第一天上班,作为新人的林晓印和贾小玲都有点拘谨,反正逢人就喊老师,态度极其地谦卑。

主管业务的副总编李玉珠找她们几个新人谈了话,传达了要好好学习、天天向上、努力工作的指示,并严肃地说,谁如果表现不好,三个月后就得自动走人,不再签正式合同。

五名新记者,三男二女,在李副总编面前连大气也不敢喘,更不用说拿正眼去瞧领导了。直到“你们可以走了”的声音响起,那几个小青年如释重负,走出了领导的办公室,在走廊里相互吐了吐舌头。

外界传言李玉珠是个非常厉害的角色,在报社,连总编都要让她三分。有了这样的心理暗示,难怪大家都小心翼翼的,生怕一

不小心就得罪了她。三个月后是走是留,还不是她一句话?谁会跟自己的饭碗过不去,没有这么傻的人。

根据领导的旨意,林晓印跑文卫线,贾小玲跑共青团线,那几个男孩一个跑政法,另两个分别跑农业和工业经济。

新的人生开始了,林晓印的内心充满了激情。

带林晓印的那位记者名叫杜风云,四十岁,长得倒也清秀,就是海拔低了些,个头还没有林晓印高。不过人不可貌相,这杜风云当了十多年的记者,很有经验,那笔头还是蛮灵光的。

能带这么一位年轻漂亮的女徒弟,杜记者心情大爽,他对林晓印很是照顾,处处显示作为老师和兄长的风范。

相比林晓印自信的笑容,贾小玲就觉得自己不那么幸运。她跟着的那位记者叫唐璇,人称《子虚晨报》的报花。虽说已年近三十的人了,但人家还是小姑娘独处的未婚女青年,至少理论上还是黄花闺女。自打进报社那天起,就牢牢坐在报花这个位置上。那唐璇长得也确实很可爱,小巧玲珑,细眉细眼,打扮得又充满朝气,经常穿着公主裙,梳两根小辫子,说话声音带一点没有褪色的童音,又嗲又糯,男同胞们极少有不喜欢她的。

这次唐璇感到有一种潜在的威胁和压力,就是那个叫林晓印的女孩子,比她年轻漂亮多了,气质又好。她已听到有好事的男同事在背后开玩笑,说报花该让位给后来人了。

不知道是不是这个原因,唐璇看到林晓印,就有种说不出的滋味冒出来,似乎有一只小虫在不动声色地啃噬她那颗敏感的心。这种复杂的心情也影响到她看贾小玲,对这个徒弟,她同样没有什么好感。

“晓印,还是你运气好,跟着杜老师。”一天中午在食堂吃饭的时候,贾小玲悄悄地对林晓印说。因为同是新人,很自然地结成了

同盟。再加上贾小玲天生有种“自来熟”的本事,没几日,就和晓印成了无话不谈的好朋友。

林晓印有点尴尬,低声说:“小心别人听到了。”

“不会,我听说唐老师这个人很难弄,我问她半天也不理我,难怪人家说老处女脾气怪。”

“不要乱说。”林晓印吓了一跳,忙提醒贾小玲,“快吃饭吧。”

贾小玲把一块五花肉塞进嘴里,也不知在嘀咕着什么,眼睛朝四周溜了一圈,没有发现任何异常的目光,咽下那一嘴的东西,满不在乎地说:“没事。”

林晓印是最不愿听这些人为的是非,在学校的时候,她就是这样,从不参与此类话题,对那些事,一点兴趣都没有。

杜风云过来招呼林晓印去一趟市文联,晓印很高兴地答应着,这可是她第一次跟着杜风云去正式采访。贾小玲羡慕地看着她。

子虚市文联的办公地点很难找,藏在一幢居民楼的后面,弯来拐去的,听说和报社一样,也是临时借用。用不了多久,文联就要搬到市政府大楼去,现在那边正在装修。

“杜老师,我们报社什么时候搬啊?”穿过窄窄的弄堂,晓印找着话题问。

“明年吧,大楼都快封顶了,以后办公就舒服了,硬件设施全跟了上去。”杜记者很期待地说。

“我们是去文联采访吗?”林晓印确实还没搞清楚此行的目的,不知道自己去文联做什么。

“下午又没其他事,我带你去认识一些人,以后你要经常和他们打交道,多接触接触,有好处。”杜记者的口气和蔼得就像是自家的哥哥。

“谢谢杜老师。”林晓印感激地说。

“没人的时候喊我杜哥好了,你放心,有我在,没事。”杜记者稍稍伸了下身子,想拍林晓印的肩,那手犹豫了一下,最后还是没

有落在她的肩膀上。

又拐一个弯,到了。也是一块白底黑字的木牌子,挂在楼梯口。林晓印注意到那牌子的白漆很多都脱落了,露出了里面的木质,有种破败感。

文联在三楼,办公条件比报社还要差,房间都没有装修过,白色的墙面已开始发黄,上面还印有一些来历不明的痕迹。办公桌看起来也有些年份了,桌面有油漆脱落的斑痕,有一张桌子的一只脚歪了,用白色的塑料绳子给绑了起来。电脑倒是有的,台式,可能是为了工作需要吧。晓印暗想,难怪有人说文联是最没有油水的地方,看起来果然不假。

杜风云带着林晓印一个办公室一个办公室地拜访。大家都很客气地对林晓印笑笑,其中有一位戴眼镜的中年男人长得颇有文人气质,就是说话的腔调有些阴柔,带点娘娘腔。他也不怕人家小姑娘难为情,当面就说:“杜大记者啊,你这女学生太漂亮了,上哪找来的,有没有男朋友啊。”

林晓印的脸不由浮起了红晕,忙慌慌地退了出来。杜风云跟戴眼镜的男人一边打着哈哈,一边朝走廊最里面一间办公室走去。

门虚掩着。

杜风云轻轻敲了敲,一个颇有磁性的男人声音传了出来,“请进。”

推开门,林晓印跟着杜风云走了进去,不由倒吸了一口气,简直怀疑自己的眼睛出了毛病。

眼前的这个房间与其说是办公室,还不如说是杂物间比较合适。桌上、沙发上、地上,凡是有空的地方都堆满了书、杂志、信件等等东西。

“江主席,又在忙什么?”杜风云招呼一个埋在纸堆里忙碌的男人。